

· 专家观点 ·

新时期我国高等职业教育的历史使命

谢作栩

(厦门大学 教育研究院, 福建 厦门 361005)

中图分类号: G710

文献标识码: A

高等职业教育既是高等教育, 又是职业教育, 具有双重属性。高等职业教育的这一性质决定了它与普通高等教育和中等职业教育有着不同的使命。在过去十年, 我国高等职业教育规模在短期内取得了迅速发展, 然而受传统文化观念和教育制度等因素的影响, 我国高等职业教育在许多方面一直游离在高等教育的边缘, 社会对高等职业教育应有的使命认识不清, 这成为制约其继续发展的重要因素。新时期, 面对我国高等职业教育发展的诸多问题, 必须进一步明确高等职业教育应肩负的历史使命。

一、培养大量高技能人才是高等职业教育的根本使命

作为一种教育类型, 高等职业教育的根本使命是培养人才。然而, 培养什么样的人呢? 即人才的层次和规格是什么? 这个问题自近代以来一直伴随着高等教育发展的整个过程, 形成了“学术性”与“职业性”两种不同的高等教育质量观之争。中世纪大学主要培养神职人员, 以探究高深学问和普遍学问为己任, 不关注社会和市场需求, 成为专注学术的“象牙塔”, 是典型的学术性人才培养机构, 如巴黎大学、牛津大学、剑桥大学。随着生产力发展对知识的依赖程度日益提高, 社会客观上要求大学打开校门, 为社会经济发展服务, 而大学的学者们却努力坚守自己的传统。在这种情况下, 一种适应社会需求的新的高等教育机构应运而生

生, 这类高等学校一改传统大学的做法, 主要培养社会各行各业所需要的高级专门人才, 具有较为明显的“职业性”, 如 19 世纪英国的伦敦大学和城市学院, 法国的工程师学校, 德国的工业院校等。伴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和劳动分工的深化, 高等教育系统的职业倾向日趋明显, 以致形成了今天的高等职业教育。因此, 高等职业教育是基于社会各行各业的需求而产生的, 它发展的过程也是其人才培养与社会各种行业的关系日益密切的过程; 作为一种新的高等教育类型, 高等职业教育在人才培养中必须响应社会对它的使命召唤。只有这样, 才能有效地弥补传统高等教育体系的欠缺, 使之适应社会发展的需要。

当前我国正处于工业化中后期, 面对激烈的国际竞争, 我国需要培养大批从事科学事业的学术性人才, 以缩短和发达国家在科技水平上的差距; 但社会经济的发展也需要培养大量高级应用型技术人才。党的十六大对我国教育培养人才的要求是: “造就数以亿计的高素质劳动者、数以千万计的专门人才和一大批拔尖创新人才”。在这当中, 普通高等教育与高等职业教育, 各有不同的重要使命。2006 年 11 月教育部《关于全面提高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的若干意见》明确提出: “高等职业教育作为高等教育发展中的一个类型, 肩负着培养面向生产、建设、服务和管理第一线需要的高技能人才的使命, 在我国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进

程中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教高[2006]16号)。无疑,培养大量高技能人才的使命,不是普通高等教育和中等职业教育所能完成的,高等职业教育责重山岳。

二、满足人们的受教育需求,助推高等教育大众化是高等职业教育的重要使命

伴随社会经济发展所带来物质生活条件的不断改善,人们对文化生活的需求越来越高,而社会对劳动者素质的要求也逐步提高,这导致人们对教育的需求不断提升,高等教育大众化正是在人们对教育需求不断提升的情况下推进的。在高等教育大众化阶段,精英高等教育仍然存在而且还需要不断发展,因为社会还需要培养主要从事学术活动的拔尖创新人才,这是精英高等教育机构尤其是研究型大学的重要使命。在这种情况下,广大群众的高等教育需求便不能靠精英高等教育机构去满足。否则,高等教育大众化势必以降低精英高等教育的质量为代价。从国外高等教育大众化的发展史来看,一般都由具有较强职业性的高等教育机构承担高等教育大众化的主要任务,这样既满足了人们接受高等教育的需求,也符合劳动力市场对人才的需要,还缓冲和化解了社会和市场对整个高等教育系统的冲击,从而在一定程度上保护了精英高等教育。可以说,职业性是高等教育大众化的一个基本特征。

我国在上世纪90年代末,根据国内外形势和社会发展的长远目标,制定了向大众化进军的高等教育发展政策,一个具体的措施便是大力发展高等职业教育。1999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在《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中指出,“高等职业教育是高等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要大力发展高等职业教育”(中发[1999]9号)。随着当年开始的高等教育规模大扩招,我国高等职业教育迅速发展。随后,国务院在2002年和2005年召开的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中,又两度提出扩大高等职业教育规模的要求。根据全国教育事业发展统计公报,1998年,我国有普通高职(专科)院校432所,占普通高校总数(1022所)的42.27%,拥有专科在校生117.41万人,占普通高校本专科在校生(340.87万)总数的34.44%,当年高等教育毛入

学率为9.8%。到2007年,我国有普通高职(专科)院校1168所,占普通高校总数(1908所)的61.22%,拥有专科在校生860.59万人,占普通高校本专科在校生总数(1884.90万)的45.66%,当年高等教育毛入学达到23.0%。可见,高等职业教育的大发展,为推进我国高等教育大众化作出了重要贡献。

三、直接为社会提供人才和知识服务是高等职业教育的又一重要使命

与基础教育和普通中等教育不同的是,现代高等教育培养的是社会各行业所需的高级专门人才,它具有“高”和“专”两大基本属性,这决定了高等教育与社会的关系比较密切,而作为直接与职业岗位或岗位群对应的高等职业教育就更是如此了。因此,现代高等教育体系还需要通过直接提供人才和知识服务于社会。这既是社会的需求,也是高等教育的优势,而高等职业教育基于自身明确的“职业性”,在这方面的优势无疑更为明显。在世界高等教育史上,直接为社会提供人才和知识服务的高等教育机构一开始便主要在这些职业性比较明显的高等学校开展,如19世纪英国的伦敦大学和城市学院,德国的工业院校、美国的赠地学院等。通过为地方工农业发展服务,如提供人员培训、技术指导,承担研究课题等,高等学校为地方经济的发展做出了贡献,在这个过程中也获得了社会的经费支持,还能准确及时地把握社会发展对人才的需求,为更好地培养人才提供信息服务。总之,高等职业教育作为一种职业教育,在直接为社会服务上具有优势,而它作为政府财力无法完全支撑的大众型高等教育,又需要通过为社会提供人才和知识服务来获得更多的办学经费。显然,社会的需求和高等职业教育自身的优势及其发展需要是相互吻合的,提供人才和知识服务便成为高等职业教育应当承担的重要使命。

我国高等职业教育发展时间短,由于规模迅速膨胀,在人才培养中已暴露出了诸多的问题。而基于人才培养在学校中的核心地位,我国高等职业教育正处于集中精力解决这类问题的阶段,尚未充分考虑到直接为社会提供人才和知识服务的问题,这还需要相当长的时间去

探索。目前我国高等教育发展的重心已经由规模发展调整到质量提高上来,高等职业教育也停止了大规模扩张,正在走上“内涵发展”的道路。在这个过程中,除了解决人才培养问题外,高等职业教育必须充分利用自己的人才和知识资源,进一步向社会开放,通过提供在职培训、继续教育、技术咨询,承担课题,承办各种社会活动以及派出学生进行顶岗实习和社会实践等多种形式,直接服务于社会。只有这样,才能调动更广泛的社会力量参与办学,使我国高等职业教育走上持续、健康的发展道路。

四、缩小社会阶层差异,为构建和谐社会服务是高等职业教育的新使命

2004年,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明确提出了“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伟大任务,2006年十六届六中全会又对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做出了全面部署,构建和谐社会遂成为今后相当长一段时期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任务。当前我国社会还存在许多不够和谐的因素,一个主要表现就是社会不公平现象还比较突出,贫富差距拉大,阶层分化日趋明显。教育是改变人的命运和使其进入主流社会的主要途径,教育的公平是社会公平的基础和起点,没有教育机会的公平,就谈不上社会的公平。因此,不少人将教育的公平视为构建和谐社会的基石。伴随着劳动力市场对人才文化素质要求的提高,当中等教育逐步普及之后,教育的公平问题集中体现在高等教育入学机会的公平上。在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高等教育在社会中是一种相当稀缺的资源,接受高等教育主要是较高阶层子女及贫民中天资尤其聪慧者的特权,广大中下阶层尤其是下层社会子女能够接受高等教育的机会很少,高等教育入学机会的不公平直接导致不同社会阶层子女在劳动力市场中的机会及其回报上的明显差别,从而再生产出相应的社会等级。然而,伴随着以职业院校为主力军的高等教育大众化的推进,高等教育的入学机

作者简介:

谢作栩(1950-),男,福建莆田人,教育学博士,厦门大学高等教育发展研究中心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研究领域为比较高等教育、高等教育发展与改革、高等教育社会学。出版过《走向21世纪的高等教育》(副主编,1996)、《中国高等教育大众化发展道路的研究》(专著,2001)、《公平与效率:21世纪高等教育改革与发展》(副主编,2003)、《高等教育与社会发展》(主编,2007)等。

会总量不断增加,较高阶层子女接受高等教育的需求基本得到了满足,高等教育入学机会逐渐惠及中下阶层群体。通过接受大众型的高等职业教育,较低阶层子女提高了在劳动力市场中的竞争力,这为他们增加收入并向较高阶层流动提供了机会,对于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具有重要意义,一些发达国家的实践已证明了这点。

在当前我国的教育体系中,制约社会公平的教育公平问题主要表现为高等教育入学机会的公平问题上,而高等职业教育的大发展有力地促进了高等教育入学机会的公平。自上世纪90年代中后期以来,我国以高等职业教育为主体的高等教育大规模扩张,给广大中下阶层子女提供了越来越多的高等教育入学机会,这为改善他们的经济状况,加速我国城镇化并促进其健康发展,进而增进社会的公平,维护社会稳定发挥着重要作用。总之,社会的和谐需要高等教育的公平,而大力发展高等职业教育,对于增进高等教育公平有着直接作用,至少在入学机会上是如此。在今后的发展中,我国高等职业教育必须通过各方面努力取得更好的发展,以强化其在缩小社会阶层差异上的功能,为构建和谐社会发挥更大的作用。

日趋多样的社会需求决定了高等教育类型的多样化,这是一种必然趋势。不同类型的高等教育理应在发展中形成不同的优势和特点,以发挥多样的功能,从而保持整个高等教育系统与社会的协同发展。高等职业教育作为有别于传统高等教育的一个类型,是高等教育系统在发展过程中回应社会新诉求同时又维护自身某些重要传统的产物,这决定了它自产生之日起就肩负着不同于精英高等教育的使命。我国高等职业教育之所以在当今特定的历史条件下取得迅速发展,是因为它承接了社会赋予它的重大使命,它的持续健康发展便有赖于这些使命得到切实的履行。